

如許滄桑

金亮 著

第一部 烽火三月

作家出版社

爷爷、儿子、孙子，虽生生不息，却又各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扮演着不同的角色。他们或没落、或风光，其间随着各个时期政局的变幻而换位；穷的富了，富的穷了。当官的成为阶下囚，草根又成为人上人……





如許滄桑

金亮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如许沧桑/金亮著.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4. 7

ISBN 978 - 7 - 5063 - 7459 - 0

I. ①如… II. ①金…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45631 号

如许沧桑

作 者: 金 亮

责任编辑: 王 征

装帧设计: 四色土设计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70 × 240

字 数: 550 千

印 张: 33

版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7459 - 0

定 价: 42.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陈思和

陈连材君，系青岛人氏，于上世纪90年代初就读于复旦大学第三届作家班，曾与我有一课之缘。陈君一度在政府机关工作过，后转于新闻部门，也曾下海经商沉浮拼搏，二十余年，始终不忘所修文学课程，追求作家之梦而不殆。2013年4月27日，连材偶回复旦母校，与吾等小聚于皇冠大酒店，同席者有孙晶（复旦大学出版社副总编）、张业松（复旦中文系教授）。席间谈起文学创作，连材出示其一部五十余万言的书稿，名曰《如许沧桑》。此为其十余载笔耕不辍，计划创作的三部曲小说之第一部。此次上海一行，专为投石问路，并探求出版路径。我私下以为，眼下出版业混乱，利润为第一原则，好作品未必能够畅销，遑论籍籍无名之辈无名新作。纵然作者出资贴补，而出版市场读物泛滥，泥沙不辨，也未必能够秀木于林，引起关注。倒不如投诸网络平台，展示公共空间，直接与读者见面，清者自清，浊者自浊，或有爱好者引为知音，聚成粉丝，形成气候，作为文坛攻略的第一步。现在以网络小说起步获得成功者，也不在少数。谈话间孙、张两位也深以为然。

连材归去以后，频频来信交流，并殷勤修改书稿，复又寄赐，依然坚持纸质出版，希望我能予以推荐。我虽应允，但依我的习惯，没有通篇阅读之前，心中未了了然，难以即可推荐于出版界。这样就耽搁一年有余。之所以久拖不克，非我慵懒，内有原因：一来我的工作安排一向过于紧密，自顾不暇，阅读五十余万言的长篇巨制并非易事；二来花甲之年精力远不及从前，黄灯魅影，老眼茫茫，熬夜阅读的速度越来越慢，一部书稿往往拿起放下，数度不能终卷；三来便是这部书稿采用了传统写法，非我往日熟悉的路数，作者许多构思布局描写都无法唤起我的激情。我应该直言，我受五四新文学的影响太深，文学兴趣偏重于人性洞察之深，现实批判之厉，形式创新之奇；传统小说的创作手法，我认同其有大众审美价值，但无奈与我私人趣味相异，我每次阅读书稿几章，就被其他急于处理的事情插入中止，这样断断续续未能一鼓作气读完。但是连材毕竟是复旦学生，

又如此诚心于文学梦想，我还是想待读完书以后再做判断，于是一拖再拖。终于让其失去耐心等待，遂自行找到作家出版社谋求出版，幸遇伯乐赏识，被告知不日即将付印。

现在连材还是希望我为这部书稿写几句话，作为前言。我已经多有怠慢，自觉有责，不忍推却，便利用端午节假期以及后一个星期周末，重新读完全书，并且做完了阅读笔记。我注意到作者曾来信说，他有一个朋友，愿意投资将其搬上银屏。我觉得也许这是好事，但也是成败萧何。我在阅读时一再感到这部书稿深受当下电视剧的影响，除了历史长河式的叙事以外，还融汇了流行的电视连续剧中清官恩仇、家族争斗、间谍夺宝、情色男女、抗日神剧等各种元素，虽然是小说的叙事方式，但更像是有待改编成电视连续剧的剧本。我也不敢轻易断言这样的创作能否获得成功，因为现在打开电视机，百分之七十以上的连续剧都属于这类题材。电视剧是编导演综合艺术，遇上好导演和好演员的再度创作，能把荒诞故事拍得有声有色，屡屡被创作实践所证明，而小说艺术则是作者一个人的事情，其成败得失均由作者的语言讲述能力决定。连材在构思创作这部小说时未必有意做改编电视剧的准备，但由此也可以窥见流行电视剧对于文艺青年走艺术之路的影响之巨。

陈君的文笔不俗，局部的描写也不弱，有些情节构思能够体现传统小说神韵。如第25—30章写柏尺帆被“白胡子神仙”诱骗往抗日联军驻地，被一路追杀，却始终蒙在鼓里浑然不知，还到处护花留情。这一个故事单元，读之不禁让人想起《水浒传》里吴用计赚卢俊义的情节，而中间还穿插了抗联失败，杨靖宇将军牺牲的大历史，尤为称奇，传奇与历史故事穿插交替叙述，是传统小说擅长表现的手法，这里用得很好。还有如第30—34章，本来前面写柏尺帆逃亡过程中结识赵思红，却引出赵思红的身世，追溯到晚清淳亲王府上丫鬟与大公子恋爱悲剧，写翠红逃亡江南，陷入匪巢，遭遇坏人，一路传奇，最后竟嫁人病亡，留下一女赵思红。这样的旁枝逸出，在现代小说结构里肯定会遭诟病，但是符合传统小说的说书人艺术。传统小说以故事为单元，每一个故事单元之间不必关系过于紧密，更不必照顾到主次位置的设计。关键在于翠红的传奇构成了一个独立的故事单元，而这个单元里又是故事里套故事，旁枝横生地引申他人讲述故事，如赵二狗讲巴哥故事，珍嫚讲述尼姑庵的故事等等，故事讲述得好不好这里姑且不论，我要说的是这种俄罗斯套娃式的故事框架，不仅与传统说书艺术相仿，也似乎与西方古典小说如《十日谈》之类相近。

再说人物刻画，柏尺帆是小说里写得最有趣的人物——这个吃喝嫖赌五毒俱全的花花太岁，甚至连国家民族利益全然不顾，坚持“有奶便是娘”的生存原则。就是这样一个没廉耻的人，性格里却弥漫着对异性的无穷无尽的兴趣和护花道义，他到处拈花惹草，沉湎于情色而置生死于不顾，竟在糊里糊涂中担负了保存国宝文物不落于他国之手的重任。覬觎者在四周紧锣密鼓，机关算尽，他却身处虎穴无知无觉，随遇而安，只顾享受床第之乐；两者之间形成了强烈的对照，作者不甚善于刻画人物性格，但是在传奇故事的推动下，此人的生态态度与行为，还是给人留下一定的想象空间。其次，想说说另一个重要人物赖金山，作者给他安排了一个特殊身份：留日学生，东条英机的密友，又是造诣极深的文物专家。他身为汉奸市长，却从民族大义出发，以一己之力，自觉保护国宝文物不落于外国势力之手。在他周围除了穷凶极恶的日本侵略者以外，还有国民党特务、抗日联军以及苏联势力，他意属的国民党方面的力量却不堪重托，抗联又是不信任的力量，最后在紧要关头苏联方面接管了这批文物，本来故事也可以戛然而止，然而作者却不甘心如此收场，让赖金山从苏联人手里又偷偷留下最重要的文物，于是峰回路转，故事一再延宕，赖金山以一介书生之身，以保护民族文化至宝（文物）为重，蓄意周旋，终至悲惨结局，最后也仍以汉奸恶名留世。作者能塑造这样饱满的人物形象，足见对人性的认知自有深度。在民族主义的狂热、盲目与浮躁成为一种搅乱理性的思潮的当下，这样的清醒认知实属凤毛麟角，即使对比当下浮躁张扬、自以为是的学术界，犹胜浅薄者无数。

从赖金山与柏尺帆两个人物所达到的人性深度来看，我以为作者用力于传统小说的叙事形式多少有些可惜，作者为了设计“三部曲”的庞大构思，又受到流行电视剧的影响，在故事叙述上多少显得粗糙和离奇，顾此失彼。如开始部分的清宫恩仇，写溥亲王与奕亲王两家恩怨，但因为一家满门抄斩，另一家儿子出家，女儿流落异邦当了特务，所以世仇的结构无法呼应；紧接着古家、白家的家族世仇，白家子孙衍生到柏尺帆，倒也颇有声色，但古家子孙演变为猎户胡永冬，在第一部里人格萎缩，与柏尺帆无法构成对立面，也呼应不起来（如将小说中人物胡少福与胡永冬合为一人，可能效果会好些）。再有尴尬者，小说里女性角色几乎不是妓女就是以色相为诱饵的女间谍，虽然书中的情色描写也不俗不脏，但是过多地描写男女性事，而且不顾对象与场合，也实在有些过分。这都是通俗小说带来的弊病，如果作者有勇气割舍清宫恩仇和家族争斗的套路（主要是楔子部分），减少不必要的情色描写，直接从东北沦陷开始写起，严肃地思考、

体悟人性的深度和复杂性，写出一部与一般流行抗日题材不尽相同的、另辟径溪、没有概念化的历史小说，我以为会比现在呈现的文本更有意思。

拉拉扯扯说了一些想法，不知道连材君以为然否。既然要为本书写前言，总负有对读者阅读小说有所引导的责任，我便把心中一些想法如实说出来。我前面说过我并不喜那几类流行的电视连续剧题材（如清宫戏、戏说历史、抗日神剧、间谍夺宝之类），对于受这类流行作品影响的文学创作，也觉得难以言说。但是陈君的创作仍然有很多可取的地方，如我前面所说的人物刻画，故事结构等等，都有意义，只怕是被通俗小说的框架叙事所遮蔽，所以特别地举例出来，希望引起读者的注意。

2014年6月18日于鱼焦了斋

（作者系复旦大学人文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著名文学评论家）

第一部

烽火三月



月岁长河滚滚
流不尽
人世间太多的欢喜悲忧
亿万年峥嵘
几度春秋
写不完的
总是那——

海上生明月
星星参北斗
.....

倾尽五湖水作墨，遨遍四海笔当舟
漫漫十年寒暑，浩浩一气撰就
侃颠顛共工不周英武
晒苻坚投鞭断流甚糗……
却还是
成王败寇
兴亡轮流——
若为那
始始终终爱
对对错错真
怎个惨惨淡淡白了少年头？
有道是
日出日落终无期

青山怕老始言愁
待醒了千秋梦
才知那乾道坤道无中有

谁言帝王无哀事？
真荒谬
身前万人喊万岁
身后万人骂不休
英雄一腔血
文人几滴泪
撒去坟前土一杯
笑荣华富贵如梦
古往今来争不够
到头来
莫不是古道烟尘飘悠悠
.....

叹过阴晴圆缺事
又编沧海桑田歌
惊回首
地老天荒纸上留
阅尽浩浩史册
只不过一朝风流
数辈荣羞
.....

目录

第一部 烽火三月

章前叙事 001

壹 043

貳 058

叁 074

肆 083

伍 091

陆 114

柒 127

捌 133

玖 143

拾 160

拾壹 165

拾貳 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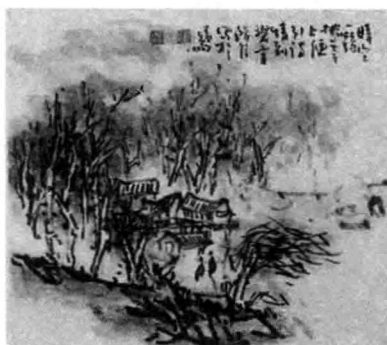
拾叁 187

拾肆 206

拾伍 214

拾陆 234

拾柒 238



拾捌 247

拾玖 253

貳拾 276

貳拾壹 282

貳拾貳 291

貳拾叁 311

貳拾肆 321

貳拾伍 334

貳拾陆 342

貳拾柒 348

貳拾捌 358

貳拾玖 382

叁拾 391

叁拾壹 397

叁拾貳 410

叁拾叁 423

叁拾肆 435

叁拾伍 446

叁拾陆 471

叁拾柒 478

叁拾捌 493

叁拾玖 499

后 记 505



章前叙事

清光绪三十四年八月秋(公元一九〇八年九月),慈禧太后假帝诏告各省督抚:今圣躬违和,调治日久,尚无大效,特诏令诸臣保荐天下名医进京侍驾。此诏书一出,舆论哗然。是年冬十月二十一日,帝驾崩于西苑瀛台涵元殿。翌日,慈禧亦歿于仪鸾殿。

京,腊月,大雪。

淳亲王府在一片银装素裹中越发严肃得没了一点生气。当日头刚刚爬过屋顶的时候,家丁王武哈着热气慢腾腾地推开那两扇透着威严的大门,门外的一幅风景让其大吃一惊:台阶的积雪中,直挺挺地横亘着一人。家丁定定神,大着胆子走向前,他想看看此人是死是活。要是活着的话,就给他一顿鞭子。是谁人这么大胆?竟趴在王府门前睡觉,真是不想活了。家丁用力一脚踢在那人身上,没反应不说,还被硬邦邦地硌了一下。家丁心里不由得冒出一股凉气,敢情这是一具死尸,这可怎么办?近来王爷多烦心事,可千万不能让王爷知道了,他得赶紧去跟管家报告,趁着王爷未知,早早处理掉。管家哈六闻报,慌慌赶到门外一看,哪有什么死人?连台阶上的雪也是平整的。管家气得踹了王武一脚,骂道,你见鬼了怎地?一大早咋咋呼呼的,唯恐天下不乱。要是被王爷知道了,不扒了你的皮?家丁尽管满脸委屈,可望着静悄悄连只鬼影都不见的王府大门口,也只有自认倒霉。他哭丧着脸,毕恭毕敬地看着管家甩手而去。管家前脚刚进去,家丁也想跟进时,一眨眼的工夫,面前一白衣白裤白发的老人堵在面前。家丁吓得一哆嗦差点瘫在地上,嘴里大叫:“鬼啊——”

管家哈六的脚刚刚跨进大门,听得喊声,即刻反身回转。

面对着这样一个人时,管家也有些魂飞魄散,他大着胆子问:“你——是人还是鬼?”

“哈哈!管家爷也有害怕的时候。哪有鬼魂敢在大白天露面的?世上本无鬼,心虚鬼才生。”

“你到底是什么人？”

“这要见到你家王爷才能说。”

“我家王爷是你随便见的吗？”

“那你得去问问你家王爷。”

“狂妄！”

“是啊！王爷家里养只犬，这我倒忘了。”

白衣老者笑眯眯地说。

此话一出，聪明的哈六就知道对方在骂他，心中不免火起。管家哈六平日里仗着王爷的威风，那也是跺跺脚震动四方的人物，哪容得一个乞丐般的老人在自己面前放肆。他对家丁使个眼色，不怀好意地说了句：“既然你对王府这么感兴趣，那就让我陪你进去逛逛吧。”

老人听了装作信以为真地说：“那就是说要请我到府上做客了。都说王爷好客，果不其然，这下可好了，有吃饭的地方了，我可都好几天没沾荤腥了。”

老人说话的当儿，还没等哈六反应过来，就一闪身从他旁边绕过去，径直向王府大门里走去。这时候那王武前脚刚迈进大门口，这老人后脚就如影随形地跟了上来，那动作快得让人不敢相信。就在哈六一眨眼的工夫，那老人就在他旁边闪身而过。哈六截之不及，忙喊王武阻拦。要是被这样一个叫花子闯进王府，王爷还不得怪罪？王武听得喊声，急回身与哈六一前一后拦截。可老人身轻如燕，几个跳跃，就躲过两人，往王府深处跑去。哈六慌了，这还了得？在没弄清此人身份的情况下，就让他闯进去，受责是小，万一他是心怀不轨之徒，弄出点意外，自己可是吃不了兜着走。近来外面风传革命党人猖獗，暗杀事件屡有发生，不得不防。事到如今，管家也顾不得惊扰王爷之嫌了，立刻从腰里拔出手枪，来不及瞄准，朝前砰就放了一枪。管家这一枪人虽没打着，可让清静的王府一大早热闹起来。

哈六一边差人去向王爷报告，一边调集府兵搜捕。

哈六自己领着一千人马在王府上上下下翻了几个来回，折腾了大半个上午，那老头就像蒸发了一样，不见人影。这可愁坏了哈六，因为王爷还等着结果呢。他只有招集几个府兵头目商量办法。就在这时，王爷的贴身侍卫过来传话说王爷要管家遣散兵丁，该干啥干啥，并让哈六去书房听命。哈六还以为是听错了，待再问无误时，这才下令解散。说完，哈六心怀惴惴地跟着侍卫去了。

王爷书房的门虚掩着，哈六悄悄走进书房，就见王爷一人静坐在椅子上，神

情忧郁地发愣。也许是注意力太过集中和专注，他对哈六的到来并没有注意。直到哈六向他请安时，他才回过神来，并一脸疲倦地抬眼看了哈六一下，无精打采地说：“哈六，你说今天是溥初走了第十天了吧？”哈六虽低着头，但还是悄悄拿眼去膘了一下王爷。他没有立刻回话，他在想王爷问这话的意思。王爷这时候找他来，不问刺客的事，却偏偏又提起贝勒爷这一让人顾忌的话题，在没有完全揣测明白王爷问话的真正意图时，他不能贸然回答。哈六转了转眼珠子，一时也没想明白，但又不能不回答，心里一急，加上室内炉火正旺，就感到身上一阵燥热。王爷好像看穿了他的心事一样，随口说了一句：“你紧张什么？找你到这里来，就是想听听你的心里话。在这个地方，没有第三者，但说无妨。”哈六一听这话，就更紧张了，由于还没有想好怎么回答，急得额头上沁出一层细汗。王爷话虽这么说，但自己毕竟是奴才。王爷对自己信任不假，可这是什么，是关乎身家性命的大事。作为一名奴才，谁当皇帝谁不当皇帝，本是与己无关的事。但哈六更懂得“城门失火，殃及池鱼”的道理。而今大公子要行逆天之事，这祸离自己也就不远了。趋利避害是人的本能，哈六更不例外。他多么想对王爷陈说利害，阻止大公子不要莽撞行事，可每每话到嘴边又咽下去了，这不是他奴才该管的事啊！因为直到现在，他并不明白王爷的真实意图。在此情况下，如果他贸然插嘴，不但于事无补，弄不好，还会先把脑袋搭进去。要说，也得等王爷先挑明了再说，但这可能吗？人家再和不来，也是亲爷们儿，自己在王爷眼里再怎么有分量也是奴才一个。这哈六虽是一名奴才，但是禀赋蛮高。在这王府，一待就是十几年。凭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和忠诚，赢得了王爷的信任。虽是如此，可他从来都能摆正位置，该他管的他管，该他问的他才问，其余，则是不多说一句，不越雷池一步。正是凭着这手绝活，历经十几年，才到了今天。王爷今天问他的事，那是投石问路，其轻重他非常明白。在哈六看来，王爷父子俩的事，最好没有第三者知道，而当事者又何曾不是如此想？可现在王爷这样问他，难道是王爷有所察觉，还是试探？他最怕王爷问他有关大公子的问题，可偏偏王爷问了，怎么办？哈六不愧是有名的六鬼子，也就是一转眼的工夫，心里就打定了主意。他说王爷和贝勒爷都是洪福齐天的人物，正所谓贵人自有天助，贝勒爷他很快就会回来的，王爷您不必着急。王爷闻听此言，坐直了身子，直视着他说你知道溥初去了哪里？哈六就说贝勒爷临走的时候嘱咐过奴才，说自己要陪奕亲王去承德住几天，让奴才我好好照顾王爷。王爷闻言，似信非信地说，是吗？他都跟你说了，可他连我这个当爹的也不吭一声，真是儿大不由爹呀！王爷跟大儿子素来不和，

这在王府是人尽皆知。但外面的人却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当初，慈禧老佛爷在的时候，曾有意废掉光绪皇帝，遂先立大公子为大阿哥，一俟时机成熟，即行废立之事。可这大公子不但跟老佛爷指婚的正室生不出子嗣来，跟其他侧室也一样毫无动静。这可给了朝堂上那些政敌嚼舌根的机会，也成了淳亲王的一块心病。要知道，大清自同治帝至光绪，两朝无后。若承大统，断不可无嗣，这是关乎到溥仪能否被立储的关键因素。正在王爷为此事着急无奈之时，却闻大公子与府上一汉女丫鬟私通，而且还珠胎暗结。王爷不知则已，一旦知晓，那是又喜又气。喜则证明大公子不废；气则恨他不守祖训敢与汉女乱来。王爷本想辣手摧花把那丫鬟立即处死，另选佳人，但又顾忌硬来会引起大公子的敌对，只好暂忍雷霆之怒，捺着性子跟大公子陈说利害，要其放弃此女，另选佳丽，再续良缘。怎奈这位王府贝勒爷鬼迷心窍，痴心不改，非这丫鬟不爱，这可真是王八看绿豆——对眼了。淳亲王琢磨再三，认为此时此刻不便立即下手。再说了，既然那汉女已有身孕，就证明大公子并非无能，他正好在这个节骨眼上，借此演一出移花接木的好戏，让那些嚼舌根的对手们看看，淳亲王的儿子可不是什么不下蛋的二刘子，而是一个正儿八经的男子汉。当然，戏演完以后，他绝不会让这女子登堂入室，成为爱新觉罗氏家族的一员。而那个孩子，不管他是男是女，一样不能留在王府，因为他的身上流着汉人的血液。只要大公子是一个健康的男人，就足够了。来日方长，此情一了，待寻得那高贵旗女，再行婚配，何愁龙孙不来？而要做好这一切，只有另想妙计。淳亲王算盘打得是溜精，然人算不如天算，还没等他出手，就后院火起。皆因大公子一腔心思都放在小女人身上，惹恼了自己的正室，弄得这女人不顾后果一怒之下告到老佛爷那里，结果可想而知。而大公子却不知收敛，竟到了宁爱美人却不爱江山的地步，还要休掉正室。本来这移花接木之术完全可以天衣无缝，瞒过老佛爷，瞒过所有该瞒的人。如此，这步瞒天过海之计才能画上一个完美的句号。谁曾想大公子为情所困，而至弄巧成拙，功败垂成。为此，父子俩闹得那是形同陌路。事情到了这个地步，他的大阿哥自然也就做不成了。而后随着至爱女人的失踪，让连遭打击的大公子心灰意冷，竟要仿效先皇世祖顺治爷剃度出家。为了把这段家丑捂住，淳亲王可是没少费力气。万般无奈之际，竟把他弄到武当山去修炼武艺。可大公子不甘寂寞，一年后，竟自动跑了回来。王爷并不以为然，既然风头已过，回来也好。只要他能接受教训，安于正业，就是万幸。王爷万万没有想到，他这个大公子此番回京，竟有不可告人的秘密。这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原来溥仪听说是载沣的三岁小儿当了皇上，心

里这个气呀！他不服，并不是他在乎这个皇位，他不服的是载沣。淳亲王与载沣两家素来不和，尤其在溥初跟小丫鬟出事之后，载沣没少在老佛爷面前撺掇。在溥初眼里，满朝文武，谁当皇上他都不会反对，唯独他载沣家例外。再加上奕亲王一鼓动，溥初的脑袋一发热，就要闹腾。淳亲王不知则已，一旦知道儿子的不轨，那可是魂飞魄散。老佛爷已去，今非昔比，有道是树倒猢猻散。如今的淳亲王，是掉了牙的老虎，已经没有力气咬人了。自己身边的人，也都明着暗着另找靠山了。这个时候再去折腾，那是鸡蛋往石头上碰，搞不好，连身家性命都得搭上。更何况，新皇已经登基了，此时此刻，朝廷耳目众多，他淳亲王更是新皇党监视的重点目标，只要他这里一有风吹草动，那帮人就会毫不客气地向他下手。对外面的动静，淳亲王早已了然于胸，所以就稳坐不动，别人爱怎么折腾就怎么折腾，他一概不闻不问。他非常清楚，属于他扬眉吐气的时代或许已经过去。为求自保，他不会介入任何派别的争斗。而今溥初这样一掺和，他可就坐不住了，这小子再怎么混账，毕竟也是自己的亲生儿子，难道真就眼睁睁看着他自己掘好坑往里跳而袖手旁观吗？不，不能！更何况即便如此，他也同样脱不了干系。每每想到此，他不由得在心里暗暗叫苦。他真不明白，溥初这小子真是鬼迷心窍了，奕亲王这狗东西明摆着是给他下套，他却偏偏喜欢往里钻。明知不能为而为之，还真是浑到家了。想当初，他放着到手的江山不要，偏爱美人。可叹自己一世英明，却怎又生了这么个儿子？而如今，作为父亲，千方百计想保护他，可他呢，却又千方百计地躲，怎么办？他淳亲王算计别人多半辈子，到头来却又难逃别人的算计，这可真是一报还一报啊！最让他伤心的是，当此危难关头，不要说有人能为他分忧，就连找个体己人说说心里话都不能。淳亲王本想向哈六挑明了说，可从哈六的话里听出他有意打埋伏时，也就打消了这个念头。虽说哈六聪明能干，跟了他这么多年，也一向忠心耿耿，但此等关天大事，谅他一个奴才也不会有啥妙计，即便他对此已心知肚明，凭他的身份，只要自己不点破，他只能装聋作哑。而此等机密，还是不说为妙。想到此，淳亲王就岔开话题说：“一大早就舞刀弄枪的，有啥大不了的事？不知道的还以为我有什么想法呢。要说想法呢，也不是没有，那就是平平安安，颐养天年。人活到这个岁数上，有多少真有多少假还能看不清楚？再说我都是土埋半截的人了，谁还记挂不成？”说到此，王爷吁一口气接道：“谁爱记挂就让他记挂吧，这往后啊，你也不用那么风声鹤唳的，我琢磨着，该进来的都已经进来了，那不该来的，你就是请，他也不会来的。”哈六一听，王爷这话里有话，他对自己说这话是啥意思，究竟是提醒还是另有所